
文化产业政策对浙江影视产业发展的影响分析

王臻

王富更

（作者单位：1. 浙江工业大学宣传部；2. 绍兴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摘要】影视产业是文化产业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其发展与文化产业政策有着正相关的联系。浙江的文化产业政策经历了两个转变，并对浙江影视产业的发展产生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决定了未来浙江影视文化产业政策的努力方向：即需要重视政策之有效性，需要利用好民营影视资本，需要培育自下而上的文化发展途径。

【关键词】文化产业政策；影视文化产业；浙江

当下，影视产业发展蒸蒸日上，已经成为文化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衡量一个国家、地区经济文化发展的重要指标。发达国家对文化产业政策的探讨，主要立足于调整文化产业结构，规范文化产业活动，解决多文化冲突的问题；而发展中国家则更多地关注自身文化特色的继承与发扬，以及如何利用文化资源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问题。就影视产业而言，无论哪一种情形都要求用文化的思维来看待自身资源，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双赢。

1 文化产业政策与区域文化产业发展的内在联系

区域文化产业是经济一体化发展到一定程度时出现的，以区域为基础，在一个有产业链或者小型集聚形态的具体行政区划内进行文化产品和服务的生产、再生产、存储、分配、传播及反馈的活动，并以此参与全球一体化进程^①。

文化产业政策与区域文化产业发展之间存在着紧密联系。文化产业的市场需求、资源特点、产业结构布局和区位优势等因素决定了其产业政策的指导方向，并促使各地结合本区域特点制定出相应的区域文化产业政策，推动区域内的文化产业发展，进而改变该地区的文化产业政策环境。同时，这种改变会直接影响到产业政策的调整，即处在政策内部的区域文化产业政策及其“上位政策”——文化产业政策两者相互影响，互为补充，促使适应性较强的新政策出现。从图 1 可以简明看出文化产业政策与区域文化产业发展之间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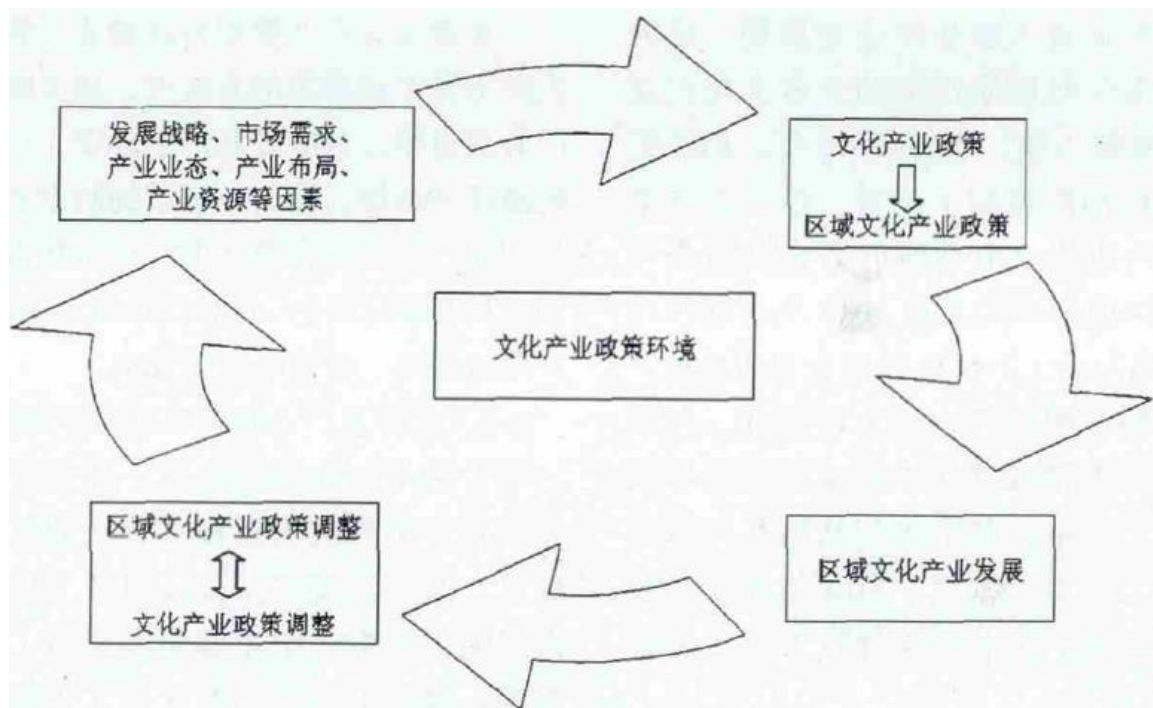


图 1 文化产业政策与区域文化产业发展之间关系

当文化产业政策发生变化时，区域文化产业发展会发生相应的改变，两者之间存在着正相关。文化产业政策推动区域文化产业的发展，而文化产业的发展又会改变文化产业政策环境，继而引发新的政策调整。

2 浙江文化产业政策的两次转变及其影响

浙江的文化产业政策经历了两次重要的转变，带来了文化事业向文化产业的逐步转型，并促进文化产业向文化创意产业深入。这种转变对浙江的影视产业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在政策红利的驱使下，一大批文创产业聚集区拔地而起，民营资本大量进入影视市场，人才、资源不断向浙江靠拢。

2.1 浙江文化事业逐步向文化产业深入

浙江素有敢为人先的创新精神，在改革开放初期，浙江就开始了“自觉”将文化作为产业的发展之路。1986 年，在全国各地的文化领域依旧采用政府“大包大揽”的模式下，6 个杭州市属艺术表演团体第一次实行“承包责任制”，以文化“副业”养文化，自主经营、自负盈亏^②。这些文化生产者市场意识的觉醒，激发了随后出现的各地文化体制和机制的改革。1996 年 12 月，浙江省委、省政府发布《浙江省文化发展规划（1996-2010 年）》首次出现有关“文化产业”的表述。世纪之交，在政府和市场的双向推动下，浙江省在全国率先提出“建设文化大省”的战略目标，开始了对文化体制改革和政府文化管理体制的自觉探索。

随着创意产业在全球范围内的方兴未艾，党的“十七大”全面部署推动文化大发展大繁荣，浙江文化大省建设到达了新的历史高度。2013 年，浙江省委、省政府正式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快发展文化产业的若干意见》，明确提出浙江文化产业发展的总体要求和主要任务。这是我国首个以省委、省政府名义印发的支持文化产业发展的省级专项政策。之后，加快发展动漫产业、影视产业的政策文件陆续出台，杭州、宁波等地市政府设立了文化创意产业办公室，加大对文化创意产业的扶持力度。一系列文化及相关产业发展规划和配套政策的出台，无疑给浙江这片广播创意种子的文化土壤提供极好的养分，培育出文化强省建设的新局面。

2.2 浙江文化产业政策促进影视产业的稳步快速发展

影视文化产业规模迅速扩大。随着体制环境和产业政策的逐渐改善，浙江影视业进入稳步快速发展期，成为“十一五”时期浙江带动全省文化产业发展的重要力量。2005-2015 年，浙江影视制作机构数量翻了三番，位居全国第二，浙产电影、电视剧的数量和质量均走在全国前列。尤其在 2014 年浙江推行“营改增”后，不仅为影视业总体减税，而且加快了影视产业分工精细化，仅浙江省东阳市就成立了 192 家事影视要素服务的工作室，其中专门从事艺人经纪的艺人工作室 183 家。2014 年浙江一般纳税人影视企业平均税负为 3.5%，合计减税 3.9 亿元。

民营影视产业得到长足发展。2002 年，国家广电总局颁布了新的《电影管理条例》，鼓励民间资本、民营企业等进入影视行业。浙江省也配合国家影视产业新政出台了一系列相关文件，制播分离政策、院线制改革等都为民营影视产业发展提供保障，一大批国内知名影视企业在浙江茁壮成长。2015 年，A 股市场上纯影视类上市公司共 7 家（华谊兄弟、华策影视、长城影视、光线传媒、华录百纳、新文化和唐德影视），其中注册地在浙江的上市公司占了 4 家。目前，浙江民营影视企业已占全省影视制作机构的 90%。

影视文化创意产业聚集区数量的迅速增加。截至 2014 年 6 月，全省共有各类文化产业园（基地）146 个，分布在杭州、宁波、温州、金华和台州等地，以影视制作、动漫游戏、工业设计、印刷业、文具生产和艺术品业等为主，其中影视基地的集聚效应最为明显。浙江省拥有各类影视拍摄基地 20 多个，国家级影视动画从业基地 2 个，教学研究基地 3 个。横店影视产业实验区、中国（浙江）影视产业国际合作实验区、杭州高新区国家动画产业基地已经成为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影视剧拍摄基地。浙江省作为全国影视摄制和产业聚集基地的龙头地位已经形成。

3 对未来浙江影视文化产业政策的建议

影视文化产业要想持续健康发展，首先离不开产业政策的实效性，相关政府部门必须重视公共服务和产业环境，杜绝隔靴搔痒的举措；同时，政策的制定必然因势利导，需要结合浙江的经济文化因素，制定具有浙江特色、符合浙江发展的政策，有效地利用、引导好民营资本。

3.1 注重产业政策实施的因势利导

无论是文化体制改革，还是市场主体培育，都应成为影视文化产业发展的利器。浙江的现实特点是民营文创企业占据绝大多数，中小微企业又占了其中九成，这些中小微企业正是文化创新的重要力量，也最迫切需要政府的政策和资金扶持。如果政府资源能向中小微文创企业倾斜，那么必将有助于这些极具开拓创新意识的企业的发展，也将有助于浙江创新精神的培育。在鼓励企业自主创新的同时，政府要实施更积极、更开放、更有效的人才引进政策；要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依法严厉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假售假行为，维护文化市场秩序。

3.2 注重对民营资本的积极引导和有效利用

未来，民营资本会越来越多地参与到影视产业中，这就需要我们抓住改革机遇，整合优势资源，对民营资本进行积极引导和有效利用。民营资本进入影视业具有一定的盲目性和利益驱动的特点，需要有序引导。既充分发挥民营企业灵活的运行机制和明晰的产品定位优势，走特色发展之路，又减少盲目投资和恶性竞争，营造各影视基地优势互补、协同发展的格局。此外，通过文化创意产业聚集区的规划，综合政府、中介、金融、科研和高校等机构的支撑，吸引影视、院线与动漫、网游、音乐等相关产业民营资本的聚集，通过相互协作，加长衍生产业链条，促进创意经济、新媒体、互联网金融与影视业无缝对接，进一步培育壮大影视业持续发展主体。

3.3 注重培育政府主导型和资源型并重的产业发展途径

对于新事物的鼓励和包容是区域文化创意产业不可缺少的要素。在文化创意产业发展初期，坚持政府主导型的产业发展模式是快速发展文创产业的最佳途径。只有通过浙江政府自上而下的模式，才能尽早实现人才、科技、资本和项目等各要素的快速集聚，尤其是一些大型文化硬件设施向国际接轨。文化创意产业的繁荣，在很大程度上得益于自下而上的发展途径。文化产业的内容具有相当明显的地域特点，这就需要通过自下而上的途径，让文化既能迎合大众需求又显现出区域特色，求同存异，在不同的知识和文化背景下，在不同组织方式团体中，都能有效表述自身文化。在全球化趋势下，多元文化的冲突与整合，文化需求自下而上的表述与回应已经成为区域文化的关键部分，这也是浙江建设文化大省不可回避的内容，是文化政策要积极建立的一个机制。

参考文献：

- ① 郭永航 . 国外区域文化产业发展战略对我国的启示 [J]. 湖北社会科学 ,2009(10).
- ② 张仁汉 . 区域文化产业发展战略研究——以浙江为研究个案 [D]. 武汉 : 华中师范大学 ,2012.